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市监知促〔2022〕77号

关于延长 2023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 东莞市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促进类 项目库申报期限的通知

各市场监管分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管理细则》《关于下发“2023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市县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任务清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近期组织开展了 2023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东莞市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库申报工作（东市监知促〔2022〕71 号）。因工作需要，结合上述项目库前期受理情况，我局决定延长该项目库申报时间，具体事项如下：

一、项目类别

序号	名称
1	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建设项目
2	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3	专利转化需求对接工程项目
4	知识产权军民融合项目
5	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促进计划项目
6	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项目
7	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
8	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推广普及项目

二、项目申报审核时间调整情况

上述项目申报审核时间调整如下：

- （一）网上申报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
- （二）分局线上初审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
- （三）市局线上审核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
- （四）纸质材料提交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

三、其他事项

其他申报事项及各项目申报指南详见《关于印发 2023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东莞市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库申报指南的通知》（东市监知促〔2022〕71 号）。

四、联系方式

各项目申报办理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详见项目申报指南。

附件：关于印发 2023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东莞市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库申报指南的通知（东莞市监知促〔2022〕71 号）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2 月 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6 日印发
